**关于打造马家路古韵一条街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陆国军

附议代表：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“历史文化是城市的灵魂，要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好城市历史文化遗产，要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”。

宗汉街道马家路一带是慈溪城市西部人口居住生活最集中、商业活动最频繁的地段之一，许多地方至今仍保留着历史风貌建筑、老街区格局、人文古迹和传统的经济、文化、生活形态，这些都见证着城镇的形成、发展、变迁历程，是珍贵的城市文化遗产，反映了当地社会经济、传统文化、生活习俗，构成了城市发展历史的缩影。

伴随着西二环棚改和道路建设的推进，马家路老街周边区域梳理式改造提升也将要推进，在这重要的建设窗口期，建议政府结合区域内散布的历史文化遗产，在西二环北路周边（北二环至周塘西路）利用棚改拆出的空间打造古韵特色街区。建议：

1. 充分挖掘人文历史、民俗风情、商业贸易等非物质形态的遗产，收集和整理包括商业老字号历史、街巷地名源流、城区演变典故传说、市民生活习俗、宗教教育文化、茶馆讲古、社办企业创业经历等资料，明确历史风貌的文化内涵，并根据特色、文物价值、建筑构造、保护价值等，保持周边区域城市原有肌理。
2. 组织专业技术力量对历史风貌建筑的安全性进行检测、勘查，内容涉及建筑结构、外墙、屋顶、外部构件及消防、排水等方面，明确政府的监督职责和告知义务，明晰私人业主、产权人的保养、维修责任。同时，政府对重要风貌建筑的外观进行修整、加固和美化，做到“修旧如旧、风貌谐调”，对列为危房的重点风貌建筑及时抢修或给予修缮经费补助；鼓励私有业主自主集资、自行修缮，允许对建筑内部进行必要的加固和改造。

3、由政府主导，改善公共环境，引进商业运作模式，成片保护性开发。加大力度改善老城区环境，完善道路、环卫、消防、照明、排污、水电煤气管网等基础设施，增加街区绿化、公园、停车等公共投入，改善商业投资环境。

4、在改善环境的同时采取商业运作，招募包括民营资本在内的大型企业、财团进驻开发，可采用整体改造开发模式，商业运作中可采取异地安置、长期租赁、置换征收拆迁、产权入股、货币化补偿、街前与街后或街面与街坊捆绑招标改造等综合方式。鼓励私有业主自我修缮和出租、置换。最终形成政府、企业、私人共同完成街区的成片改造，激活老城区经济。

5、延续老街商业特色，扶持文化经营，打造特色商业街和文化商圈，再现商业活力和生气。